

日期：
便簽 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

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術發展組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於學校首頁最新消息及本處訊息公告，並email副知全校教研人員知照。
- 二、如欲請校長推薦申請者，請填寫校內推薦表(如附檔)並完成校內推薦程序後，併同申請資料(紙本，請勿裝訂)於2025年2月8日(六)下午5時前送達研發處學術組彙整，俟簽請校長同意推薦後，辦理申請資料與推薦書紙本函送及電子檔電子郵件傳送。
- 三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		
		
		



裝

訂

線

3

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310401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
承辦人：陳妍伶
電話：03-5913346
E-mail：JennaChen@itri.org.tw



1130022171001

40227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工研潘字第11300221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：無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檢送本會2025年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獎勵辦法及推薦表格訊息，請惠予公布並協助推薦優秀人員參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獎勵國內電子、資訊及通訊等相關領域，在新創事業之科技研發上有潛力及對未來產業應用產生重大效益之39歲以下年輕優秀人士，本會自2011年起創辦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選拔活動。
- 二、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得獎者將獲得頒發每名獎金新台幣參拾萬元，2025年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之給獎名額以四名為限。本基金會自即日起接受2025年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之推薦與申請至2025年2月14日截止，請惠予公布並協助推薦優秀人員參選，歡迎1986年2月14日以後出生者提出申請；「胡定華年輕研究創新獎」獎勵辦法及申請表格刊載於本基金會網站，網址為：<https://pan.itri.org.tw/>，敬請瀏覽並下載。
- 三、申請時請檢附紙本推薦書乙份（請使用迴紋針或夾子固定

符合本校「文書處理要點」第18條、
33條規定，以紙本公文辦理。



國立中興大學

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



1130054566

即可，請勿裝訂)及推薦書電子檔乙份(電子檔可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JennaChen@itri.org.tw)，寄至：310401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1030-1 室 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收。

正本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

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
地址：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51館1030-1室